

本报热线:6610123 新浪微博:@今日烟台 微信号:今日烟台

# 住宅楼外建烟囱遭业主质疑

## 事发开发区星颐广场,开发商未正面回应采访,称周一答复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李大鹏) 近日,烟台开发区星颐广场上品苑住宅楼正在违规私建烟囱,遭到多数业主抵制。13日,100多名业主拉横幅在星颐广场门口维权。

12日,星颐广场业主向本报记者反映,烟台开发区星颐广场上品苑住宅楼上正在违规私建烟囱。业主经过交涉,开发商方面曾同意停工并给予答复,却在时隔两天再次开工,完全不顾业主的合理要求,无视合同和居住安全。

13日,记者来到星颐广场

看到,上品苑的四栋住宅外面正在安装烟囱,业主们拉起多个横幅维权,上面写着“星颐广场欺诈业主 私自加装外墙烟囱”。

据业主介绍,5日,近十名业主代表与开发商沟通,反映未经业主同意私自开建烟囱问题,开发商方面答复了关于烟囱建好后如何降管理、降低污染等,并称9日上报复星集团给业主答复。

8日开发商一位工作人员给业主电话,称烟囱已经停工,结果业主发现9日仍在施工。

业主告诉记者,担心烟

囱可能引起噪声、油烟污染,也可能有火灾隐患,并称之前买楼时并无此规划,不少业主是在单价七八千时买入,担心因此贬值,多次跟开发商星颐置业有限公司沟通未果。开发商工作人员告诉记者,领导周日不在,也无电话,希望记者周14日再来采访。

据工作人员介绍,星颐广场是复星集团参与开发,占据一定股份。

该小区烟囱是否违规私建,本报将进一步采访相关部门。



这栋住宅楼外墙正在建烟囱。

## 男子佯装买酒 偷走8条香烟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于飞)

柳女士在福山区开了一家烟酒专卖店,近日,她的店里来了一名中年男子,男子说要看看店里的酒,趁着柳女士给她拿酒的时间,他将店里的8条香烟全部塞进了自己的羽绒服里,顺利将香烟偷走了。

柳女士说,这名男子来到店里后,一开始说要看烟,柳女士便拿了一些烟给他,随后他又说要看酒,于是柳女士就转身到柜台后面去给他拿酒。就在这时,这名男子便开始动手拿柜台里的香烟,趁柳女士不备,他拿了8条香烟塞进了自己的羽绒服里,然后又装着打电话的样子,又拿了两个。不一会工夫,这名男子很顺利地拿了8条香烟,全都塞进了自己的羽绒服里。

等柳女士把酒拿到柜台后,这名男子简单看了看,问了问价格,然后便说自己没看好这些酒,便转身出门了。柳女士发现不对劲后,这名男子已经走远了。可是这名男子在店里的一举一动早就被店里的监控录了下来。

柳女士查看了店里的监控,这名男子是如何把香烟塞进自己的羽绒服里的看得清清楚楚,但是为时已晚。据柳女士介绍,这8条香烟一共价值2000元左右,她已经报警了。

## 高速交警路面执勤 及时救助走失人员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王永军 通讯员 刘杰 杨林) 11日10时30分许,福山交警大队民警在沈海高速公路417公里附近,发现一名妇女在高速公路由东向西行走,情况十分危险,民警随即前往查看。

民警通过询问,发现该妇女无法进行正常语言交流,可能患有精神类疾病,无法从其口中获取本人姓名和家庭住址等有效信息。民警随即联系110指挥中心,比对查找失踪人口信息未果。

随后,民警立即将此情况通报福山分局福新派出所,很快派出所民警便来到福山收费站,将该妇女带回做进一步调查。目前,福山公安分局正在积极查找联系其家人。

## 两人工地上打架 只因一点废料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于飞)

近日,牟平区的一处工地里,材料员王某想把一些废料带回家,工地保安发现后进行制止,一言不合两人就动了手,保安将材料员打成了轻伤。没想到打红了眼的两人,还有点渊源。

在牟平区一处工地工作的材料员王某,下班后在工地里捡了一些废料,想带回家去,可是被工地的保安李某发现后,李某就不让王某将废料带走。王某说反正都是工地用不上的,坚持要带走,两人一来二去就动了手。保安手重,竟然将材料员打伤了。

随后,材料员报了警,民警将两人带回派出所了解情况,两人依然一副剑拔弩张的样子,都觉得自己没有错。没一会,材料员的妻子孙女士闻讯赶来,听说自己的丈夫被打了,她的情绪也比较激动,吵着要打打人者赔偿。可是,当材料员的妻子看到打人者时,顿时没声了,表情相当尴尬,原来她与李某是旧相识,孙女士也不再吵着要赔偿了,打人的保安也觉得不好意思,主动给材料员赔礼道歉,还主动提出要赔偿医疗费。



## 老人晕倒 司机急救

## 驾报废车上路男子被吊销驾照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王永军 通讯员 姜波) 10日,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整治全市集中统一行动期间,烟台交警四大队民警在莱山区泉韵路查车时,查处一男子驾驶已达报废标准的车辆上路行驶,面临的是驾驶证吊销的处罚。

当日19时许,民警在莱山区泉韵路附近对车辆进行检查,此时,发现一辆号牌为鲁F35×××普通轿车形迹可疑,示意该车辆驾驶人靠边停车接

受检查,民警要求其出示驾驶证、行驶证等相证件时,该驾驶人只是出示了驾驶证,并声称未携带车辆行驶证。

整个检查过程中,驾驶人支支吾吾,心神不定,更增加了民警对他的怀疑,民警随即与大队值班民警取得联系,请其通过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平台查询,经查询发现该车系报废车辆。随后,民警将车辆扣留,并将驾驶人带至大队接受进一步调查。

经过民警进一步查询,

驾驶员姓姜,在单位开车,当民警告知其驾驶报废车辆将被吊销驾驶证时,姜某极力要求民警给予减轻处理,声称今天要去火车站接人,就借朋友的车过来开。当时朋友提醒这是辆报废车,但自己想着是晚上应该没事,没想到会是这样的结果。

民警当场对驾驶员姜某讲明驾驶报废车上路行驶的危害以及所带来的后果,严肃的批评了其明知是报废车,但仍抱着侥幸心理驾车

12日中午,市区3路公交车上,一名老人突然晕倒在车内,公交车驾驶员杜庆义果断处理,他先后拨打了120和110,让老人得到了及时救治,并协助公安寻找老人家属。据悉,杜庆义开公交车才刚刚一个月,是名“新手”。

通讯员 凌海燕 摄影报道

## 自称大老板进行合同诈骗

### 客运派出所抓获俩网上逃犯

本报12月13日讯(记者 王永军 通讯员 罗嘉明) 12月9日上午,烟台市公安局客运派出所民警成功在烟台市芝罘区抓获两名涉嫌合同诈骗案的网上在逃人员赵某和李某,目前案件正在进一步处理中。

经查,2014年5月份,犯罪嫌疑人赵某在自身无资质的情况下,伙同李某成立一个皮包公司,虚构其在青岛和烟台承

建港口事实,在潍坊大肆发布工程承包信息,以承包给被害人齐某土石方工程为由,签订虚假合同,诈骗齐某保证金约140万元后潜逃。

2015年11月潍坊公安机关以合同诈骗将赵某、李某二人上网追逃。民警在对赵某的审讯过程中,赵某一直侃侃而谈,宣称自己如何如何有钱,是个资产上亿的大老板,自己并不

是在诈骗齐某。

赵某自称光在烟台承建港口这个合同就价值人民币75亿元,是由他亲自和政府签订的,自己还缴纳了上千万元的建港保证金,政府正在等着他去履约。

但是当民警对其随身物品进行检查时,赵某随身物品除了多部手机外,携带的钱包里无任何银行卡,现金也只有区的10元钱,同其“大老板”的

身份比起来钱包略显寒酸。

另外在随后进一步的侦查中,民警发现赵某还于2013年8月份至今伙同他人以经营进口燃料油生意,许诺给予高额利息的方式,面向社会不特定人员非法吸收公众存款500余万元,现已被烟台公安机关网上追逃。

目前网逃人员赵某、李某已被客运派出所先行拘留,并于近日移交给潍坊公安机关。